

证券代码：002130

证券简称：沃尔核材

公告编号：2023-013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沃尔新能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沃尔新能源”）、上海神沃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神沃”）及长园电子（东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电子”）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，并于近期分别收到了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企业名称：深圳市沃尔新能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证书编号：GR202244202370

发证时间：2022年12月14日

有效期：三年

批准机关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、深圳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

2、企业名称：上海神沃电子有限公司

证书编号：GR202231008568

发证时间：2022年12月14日

有效期：三年

批准机关：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上海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

3、企业名称：长园电子（东莞）有限公司

证书编号：GR202244010172

发证时间：2022年12月22日

有效期：三年

批准机关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、广东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》等相关规定，沃尔新能源、上海神沃及东莞电子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，在证书有效期内（即2022年、2023年、2024年）将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5日